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前瞻積體電路設計實驗室

使用平台知悉書

主旨：知悉並確認學生申請 EDA 伺服器平台之相關責任

說明：

一、本人（指導教授、管理助教）已知悉並確認，學生透過前瞻積體電路設計實驗室（以下稱本實驗室）申請帳號，並確保所授權使用者皆符合以下條件：

（一）具備 TSRI 或製程廠授權之合法使用權限。

（二）依規定完成帳號開通程序。

二、本實驗室僅負責提供 EDA 帳號申請平台，不對終端使用者之資格進行審核。申請人（指導教授與管理助教）**應自行確認所申請之帳號使用者是否具備該製程的使用權限。**

三、本實驗室**將授權管理助教進行帳號分派，並由管理助教僅提供符合規範的學生使用。**指導教授應確保學生遵守相關法規、授權條款及機密資訊保護規定，並不得將帳號轉讓或挪作其他用途。如因未符合授權規範或違規使用，導致任何責任、損害賠償或其他爭議，本人願負擔責任。

特此聲明，以茲證明。

指導教授：

管理助教：

（簽名）_____

（簽名）_____

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